

彰化縣議會

收入(支出)憑證黏存單

所屬年度：

傳票(付款憑單)編號：										黏貼單據		張
憑證編號	預算科目	金 額								用 途 說 明	系統號碼	
		千	百	十	萬	千	百	十	元			
	法令研究 業務費									年 月份	議員為民服務費(禮金、 奠儀)	
經辦單位		驗收或證明				會計單位				機關長官或 授權代簽人		
		財物登記										
		(議員簽名或蓋章)										

-----憑-----證-----黏-----貼-----線-----

支 出 證 明 單

年 月 日

受		領				人	
姓 名 或 名 稱		身分證或 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		地址			
貨 物 名 稱 廠 牌 規 格 或 支 出 事 由	禮金、奠儀(詳如名單)			單 數	位 量	共 位	
單 價	詳如禮金名單		實付 金額	元 整			
不能取得 單據原因	因風俗習慣不宜取據。						

經手人：

(議員簽名或蓋章)

附註：1. 受領人如為機關或本機關人員得免記其地址及其統一編號。

2. 本表單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影印備用或至彰化縣議會全球資訊網 (www.chcc.gov.tw) / 議員資訊/表單下載。